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公告。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健勁先生、朱克林先生及姚珉芳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新榮博士、簡迅鳴先生及褚君浩博士。

证券代码：601727
可转债代码：113008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编号：临 2018-019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四届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二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 7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变更公司参股投资阿联酋迪拜 2x100 兆瓦塔式光热电站项目的议案

原经公司四届四十六次董事会批准，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 4000 万美元，投资参建阿联酋迪拜 2x100 兆瓦塔式光热电站项目。现根据阿联酋迪拜光热电站项目最终中标情况，同意公司不投资参建阿联酋迪拜 2x100 兆瓦塔式光热电站项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通过。

二、关于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分公司的
议案

同意公司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分公司
(暂定名,以最终注册登记名为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
通过。

三、关于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亚分公司的
议案

同意公司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亚分公司
(暂定名,以最终注册登记名为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
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